

新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新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中。加强我局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营维护工作。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和日常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审核把关，杜绝政务新媒体中出现表述错误、泄露国家秘密、发布或链接反动、暴力、色情内容等违规现象。

（四）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无官方网站；2023 年，微信公众号总用户数 352 人，发布文章 316 篇。

（五）监督保障情况。按照要求我局设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小组成员。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分管政务公开的局领导任主任，局办公室主任任副主任，各科室科长为成员，并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发布的内容不够丰富，形式不够多样。二是信息更新不及时。三是工作的统筹协调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及时发布最新信息，抓好退役军人事务信息公开内容质量，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真实性。二是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工作的水平和质量，积极创新解读形式。

三是加强互联互通，进一步规范程序，确保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保证公开工作高质量有序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本行政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